

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农村集体资产交易方案

编号：[2024]第1号

我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拟将位于鸡坑岭土地的园地的承包经营权委托荷塘镇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中心进行交易，特制订交易方案如下：

一、资产情况（多于一项资产进行交易的，应附交易要求一览表说明资产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交易资产类型：园地（集体建设用地/物业/农用地/其他农村集体资产）。

2、资产座落位置：荷塘镇存心黄榄根村鸡坑岭。

3、资产面积：6亩。

4、交易资产的数量：1。

5、交易资产的用途（证载用途）：种植。

6、交易资产的现状：租赁。

（二）权属情况

1、土地所有权人：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

2、土地所有权证号：无。

3、土地使用权人：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

4、土地使用权证号：无。

5、地号：无。

6、宗地系列号：无。

7、房产所有权人：无。

8、房产所有权证号：无。

（三）抵押情况

1、抵押权人：无。

2、他项权证号：无。

3、抵押期限：无。

二、交易要求（多于一项资产进行交易的，应附表说明交易要求）

（一）交易类别：发包（租赁/转让/发包）。

（二）交易方式：竞投

（三）竞投方式：网上竞投。

（四）行业要求：无。

（五）受让人或承租（包）人的条件：无。

（六）租金/转让款/承包款、押金/保证金、竞买（租/投）诚意金（保证金）

1、起租价/转让底价/投包底价：2000元每年，合计：2000元/年；

2、村集体土地流转管理服务费：0元/年（或元每年每亩）

3、租金/转让款/承包款递增方式：每10年为一个租金/转让款/承包款递增周期，自2024年11月8日起开始递增，每个递增期的租金/转让款/承包款递增幅度为上一期租金的百分之2.5；

4、租金分两次收取：签合同后一次性收取2024年11月8日起至2034年11月7日24时共10年租金合计20000元；2034年11月8日起至2044年11月7日24时共10年租金合计20500元；

5、合同履约保证金与交易保证金数额相等。在签订本合同当天，乙方竞投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500.00元（大写：伍佰元）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6、交易保证金为¥500.00元（大写：伍佰元整），在竞投会举办前5日，竞投人要将交易保证金以转帐方式汇到茂名市安然农业有限公司虚拟帐户。竞投会结束后，未能成功竞得的竞投人在7天内原路退回到本人帐户（不计息），竞得人（中标人）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自动汇入本社银行帐户，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七）租赁/承包期限：20年，自2024年11月8日至2044年11月7日24时止，免租期/基建期：0月。

（八）如果交易需要缴交税费的，所需的税费由承包方（出让方/租方/发包方或受让方/承租方/承包方）承担。

（九）合同的签订：自网上交易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三、其他

(一) 资产交付时间: 2024年11月。

(二) 资产交付方式: 租赁。

(三) 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

(四) 竞投审核小组组成人员: 卢旭东、黎杏芳、罗志文、罗信良。

(五) 监督小组组成人员: 冯斯华、杨永恒、罗陈海、李文儒。

(六) 交易场地: 存心黄榄根村罗志文家。

(七) 竞得人确定原则: 价高者得原则。若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竞投人的有效报价相同且为最高报价的, 采用 报名先后顺序 的方式确定竞得人。

(八) 荷塘镇 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中心根据本方案、《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鸡坑岭 合同》、《高州市农村集体资产流转交易立项申请表》、会议表决记录相关附件制作的竞投文件, 由 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 理事会成员 罗志文、罗信全、罗信良 (人员姓名) 审议、核准, 并加盖 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经济合作社 公章。

(九)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高州市荷塘镇存心村黄榄根 经济社

负责人 (签名): 罗志文

二〇二四年七月五日

注: 1、本方案所有空格应如实填写, 如没有该项内容的, 请在空格中填写“无”。

2、本交易方案一式三份, 镇 (街) 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中心、申请单位各存一份, 申请单位公示一份。